

世界争议文学

SHI JIE ZHENG YI WEN XUE



在路上

Zai Lu Shang

[下]



杰克·凯鲁亚克（美）◎著

李国星◎译

远方出版社

所罗门再也没回来，我们便开车离开特斯塔蒙特。“总算明白了吧，萨尔，上帝真的存在，因为不管我愿不愿意，咱们老是要到这个地方来。见鬼，你注意到没有，这个小城的名字挺古怪，同《圣经》有关，还有那个叫所罗门的，要咱们又一次到这儿来的古怪家伙，也与《圣经》不无关联，无论怎么都躲不开，就像雨水落在每个人的身上一样……”狄安就这么不停地讲着，他非常兴奋，劲头十足。他和我突然意识到，美国就像是一个牡蛎，等着我们去撬开，珍珠就在里面，珍珠就在里面。汽车往南行驶，我们又搭上了另一个人。这家伙是个年轻人，看起来郁郁不乐；他说他的姑妈在北卡罗来纳州的邓恩是家食品店的女主人，离费耶特维尔不远。“你们能不能到那儿向她讨一美元？没错儿，准行！上路吧！”一个小时后，傍晚时分，我们便到达邓恩，车开进一条破破烂烂、又小又窄的街道，尽头是一家工厂的墙，那家伙说，他姑妈的食品店就在这街上。确实有这么一家食品店，可店主压根儿不是他姑妈。这家伙看来在撒谎。我们问他到哪儿去，还有多远，他不知道。这是一出恶作剧，全是无中生有：这家伙以前在某一次流浪中来到邓恩，到处东游西逛，在那条街上看到了那家食品店。见到我们时，他头脑发热，混乱，竟然冒出了刚才那个念头。我们买了一个热狗给他吃，可狄安说，咱们不得不赶他走了，因为我们得腾出地方睡觉，也得腾出地方搭上几个客，好挣几个钱买汽油。真是无可奈何，可事实就是如此。我们在天黑时让他在邓恩下车。

我开着车进入南卡罗来纳，过了佐治亚州的梅肯。狄安、玛丽露和邓克尔都睡着了。夜晚，我独自一人，一边想事一边开车，让车沿着白线在寂静而又神秘的公路上行驶。我在干吗？到哪儿去？这一切很快就会明白了。过了梅肯，我困乏难耐，于是叫醒狄安开车。我俩下车想提提神，空气那般清新，浑身感到一股子无法言传的惬意，我们突然意识到，夜色中四周是芬芳四溢的青青草地，甚至可以闻到空气中飘散着肥料和流水的新鲜气息。“咱们到南方了！咱们不再过冬了！”天色微明，公路两旁的一片绿色格外迷人。我深深地呼吸着

一辆前往莫比尔的火车在夜色中呼啸而过。我们正要去莫比尔。我脱下衬衫，兴奋极了。狄安把车开到十英里外的一个加油站，熄了火。凑巧，他看到加油站的伙计伏在桌上熟睡，赶忙跳下车，没声儿地把油桶灌满；一看没响铃，油箱里装着五美元的汽油，像一个阿拉伯人一样，迅疾把车开走，神圣的旅途又开始了。

疯狂激烈的音乐声把我从熟睡中惊醒，狄安和玛丽露还谈个没完。绿色的原野从公路两旁一闪而过。“咱们到哪儿啦？”

“到了佛罗里达，伙计——这儿叫佛洛曼顿。”啊，佛罗里达！汽车在沿岸平原上，正向莫比尔前进，前面，沿墨西哥湾上空可见巨大的云朵，可是三十二小时前，我们正站在北部的冰雪中向人们告别。我们是一个加油站前停下，在油箱旁边，狄安让玛丽露骑在他的肩上取乐；邓克尔溜进加油站，偷走三包香烟，居然没让人注意到。我们重新精力充沛了。汽车沿着有潮气的高速公路进入莫比尔。我们都脱下了冬装，南方温暖的气候使我们的心情格外舒畅；狄安于是开始给我们说起他的一些经历。汽车刚开出莫比尔不远，在一个十字路口，车辆堵塞，开车的人正在争吵，狄安并没减速，从停着的车辆旁边开过，以每小时七十英里的车速从加油站的车道上冲了过去，把一张张目瞪口呆的脸儿远远抛在车后。他继续讲了起来。“说真的。我九岁时就干过那事儿，同一个名叫米蒂·梅菲尔的女孩，就在格兰特大街罗德家的停车场后面——卡罗在丹佛就住在那条街上。那时候，我父亲还在铁匠铺里干活。我记得我姑妈从窗子探出头嚷道：‘你躲在停车场后面干吗？’啊，宝贝儿玛丽露，我那时怎么没认识你！哈，哈，你九岁时敢情该多可爱。”他咯咯直笑，发了疯似的，把手指伸进她的嘴里让她舔，握她的手在自己身上摸。玛丽露坐在那儿，温情脉脉地笑着。

大个子埃德·邓克尔望着窗外，自言自语：“啊，是的，先生，我那天晚上准是个鬼魂。”令他不安的是到了新奥尔良，他不知道卡拉蒂·邓克尔见到他时会怎样呢？

狄安仍兴致不减。“有一次，我搭乘一辆运货车从新墨西哥到洛

杉矶——那年我十一岁，在铁轨附近同我父亲走散了。我们住在一个流浪汉宿营地。我同一个叫做大个子里德的流浪汉在一起，我父亲在一个货车车厢里喝醉了——货车开走了——大个子里德和我没来得及爬上去——从此，好几个月都没见到父亲。我搭上一辆长长的运货火车一直到了加利福尼亚，那货车开得真叫个快，顶呱呱哩。我一路上都坐在挂钩上——你们可以想像有多危险，我还是个孩子，可我没当回事——一只胳膊夹块面包，可一只手使劲抱着制动闸。这可不是吹牛，全是实话。到达洛杉矶时，我已饿扁了，要是牛奶和乳酪吃就好了。于是我在乳牛场找了份活儿干，可什么事也没干，只一个劲儿喝了二夸脱浓奶酪，喝得他妈的都呕吐了起来。”

“可怜的狄安。”玛丽露说，吻着他。他正眼望着前方，有点儿洋洋得意，他真心爱她。

汽车正沿着海湾公路行驶，海水一片碧蓝，就在这时，收音机里传出了阵阵疯狂的强音乐；这是新奥尔良广播电台流行音乐节目主持人放送出的黑人爵士音乐唱片，夹杂着主持人的声音：“别自寻烦恼！”前面就是笼罩在夜色中的新奥尔良，我们高兴极了。狄安边握着方向盘边轻轻拍着掌。“咱们又可以寻开心了！”黄昏时分，汽车开上新奥尔良熙熙攘攘的街道。“瞧！瞧！人们多快活！”狄安大声叫起来，面对窗外，哼了哼鼻子。“啊！上帝！太棒了！”他开着车从一辆电车旁驰过。“真痛快！”车开得很快，大家东张西望，搜寻街上的每一个姑娘。“瞧那小妞！”新奥尔良的空气如此温馨，人仿佛钻进了一块香软的大头巾中似的。你可以闻到河水、行人、泥土散发出的气息，如蜜糖一般。你那闻惯了北方严冬干燥冰雪的鼻子，会感到这热带空气中气息简直熏人欲醉。我们已无法安静，坐不住了去。“瞧她！”狄安指着另一个女人嚷道，“啊，我喜欢，喜欢，真喜欢女人！女人真他妈太可爱了！我爱女人！”他朝窗户外吐了一大堆口水，嘟哝着，使劲搔着脑袋；他太兴奋，太冲动了，大颗大颗的汗珠从额头上掉了下来。

汽车来到阿尔及尔渡口。我们乘渡船到密西西北河对岸岸。“咱

们得下车，瞧一瞧河水，同人们聊聊。”狄安说，戴着太阳镜，叼着香烟，从车上跳下，像一个乡巴佬一样。我们也跟着爬下车，靠在船栏杆上，望着这条发源于美国中部、被称为众河之父的伟大河流。褐色波浪失魂落魄似的奔腾着，咆哮着——蒙大拿的原木、达科他的泥沙，还有衣阿华河谷中的浮物，以及在其三条支流上沉浮的杂物都一齐顺流而下；而在它神秘的源头，只不过是冰川。烟雾缭绕的新奥尔良在河岸一旁渐渐远去；河的另一岸，昏昏欲睡的阿尔及尔弯弯曲曲的树丛在逐渐地向我们靠近。在酷热的下午，黑人仍在干活，正为渡船的锅炉添煤加料，炉火通红。我们汽车的车轮仿佛都发出了一股股焦味。狄安注视着他们，在炙热的阳光下蹦来蹦去。一会儿跑上甲板；一会儿又下到船舱，拖沓肥大的裤子下垂，肚皮都显露了出来。突然，我看见他正向最上层的船桥奔去。我真希望他长上翅膀飞腾起来。我听见他“哈，哈，哈，哈，哈”的狂笑声在船上回响。玛丽露同他在一起。他一举一动都在瞬间被她看到了。回来后，她说到这事，没有省略任何细节。我们上了车，因为其他人也都准备开车上路。我们的车也开下渡船，在狭窄的缝隙中超了两三辆车，驶出阿尔及尔。

“到哪儿去？哪儿去？”狄安大声说。

我们决定先开到加油站洗车，然后再打听布尔的住处。在落日的余晖下，孩子们正在小河水里玩水；姑娘们穿着棉布衫，顶着头巾、光着脚在河边走过。狄安开着车，对街道上所有的东西都很感兴趣，四处张望，一会儿点点头，一会儿拍拍肚子。大个子埃德坐在后座，帽子遮着眼，望着狄安笑。我坐在挡板上。玛丽露此时正在汽车小便间。岸上的丛林中隐约可见持着鱼竿钓鱼的男人的身影，从远处望去，是那么微小；眼前是一片被夕阳染红，变得越来越黯淡的三角洲；河岸附近像一条蛇似的主流绕阿尔及尔蜿蜒而下，顺着宽阔的河床向前奔流。总有一天，阿尔及尔三角洲上忙忙碌碌的农夫以及木屋，会被河水冲走。夕阳正在渐渐退去，飞虫嗡嗡作响，阴深的河水好像在呜咽的哭泣。

我们开车出城，在防洪堤附近一条通向湿地的道路旁找到老布尔·李的家。房屋破旧，门廊有点儿下陷；小院里栽着柳树，杂草丛生；栅栏歪歪倒倒，仓库已经倒塌。我们没见到任何人。索性把车开到院子，在后门廊看见好几个洗澡盆。我下车来到门前。简·李站在那儿，两个掌心相合，遮住眼睛望着太阳。“简，”我招呼她，“是我，我们都来了。”

她显然并不惊奇，“噢，我知道了。布尔现在不在家。你瞧，那边好像发生了火灾什么的。”我们一齐向落日方向看去。

“你是说太阳？”

“我干吗会说是太阳——我听见那个方向有一阵警笛声。你难道没看见一道很奇怪的亮光吗？”的确，朝新奥尔良那个方向望去，一团烟雾很不平常。

“我没有看出有什么事儿。”我说。

简哼了哼鼻。“帕拉迪斯，你还是老样子。”

分别四年后我们就这样又见面了。简住在纽约时，就同我妻子和我相识了。“卡拉蒂·邓克尔还在这儿吗？”我问道。简仍在寻找那火光；在纽约时，她每天要服用三支安非它命。从前，她的脸胖墩墩的，很有一种日耳曼妇女的风韵，现在看起来却憔悴、呆滞、泛红。她曾经在新奥尔良患过一场脊髓灰质炎，走起路来有些跛。狄安等人也下了车，显得局促不安，显然在故作镇静。卡拉蒂·邓克尔终于从屋后她那舒适的避难处走出来，来见捉弄她的家伙。这姑娘生性倔强。眼下她脸色苍白，看起来一直在流泪似的。大个子埃德拂了拂头发招呼她。她瞪眼盯着他。

“你们到哪儿去了？你们干吗要那样对我？”她狠狠地望着狄安，她已经知道那一切是怎么发生的了。可狄安满不在乎，他眼下只想填饱肚皮，问简是否有什么吃的没有。就在这时，一场混乱开始了。

可怜的布尔开着他那辆得克萨斯牌汽车回来，发现他的家竟然闯入了几个疯家伙；不过，他却颇为热情地招呼我聊起天来。我很久都

没碰上这种热乎劲了。他在得克萨斯曾经同一位大学校友合伙种植豇豆，挣了一些钱，在新奥尔良买了一幢房子。那同学的父亲因患痴呆症死后，留下一笔遗产。布尔的父母每周给他五十美元，要是他每周不把这笔钱全挥霍在吸毒上的话，他们家的生活应该说还不算坏——可他老婆花钱也同样大手大脚，每周要花三十美元服用安非它命。他们用于食品的开支可要算是全国最低的了，几乎什么都不吃，连孩子也是如此——可他们似乎都没把这当成一回事。他们有两个很可爱的孩子。多迪八岁；小的一个叫雷依，才一岁。小家伙雷依一头金发像彩虹一般，正光着身在院子里玩。布尔引用 W. G. 菲尔兹的话，把雷依叫做“小畜生”。他开着车进了院子，身子瘦得只剩下骨头似的，有气无力地走过来，戴着眼镜、毡帽，衣服破破烂烂，面色憔悴，有点儿吃惊，一见面就对我说：“萨尔，是你，你们终于来了，咱们进屋喝一杯。”

要讲老布尔·李的事儿，一整晚都不够，还是长话短说吧。他是个教师，可以这么说，他十分称职，因为几乎所有的时间他都在学习。他所学的是那些被他认为是有关“生活本身的真实”的知识，在他看来，这不仅必要，而且他也心甘情愿，他支撑着他那又高又瘦的身躯走遍了整个美国，到过欧洲、非洲的许多国家，只是为了看看那儿的种种趣闻奇事。在南斯拉夫，他和一个白俄的女伯爵结了婚，30年代，他是从纳粹的集中营把她救了出来。至今他还保存着30年代同跨国贩卖可卡因毒品的贩子们在一起的照片——那伙人头发蓬乱，靠在一起。还有一些照片，他头戴巴拿马帽，在阿尔及尔街头观光。他再也没见到那白俄女伯爵。后来，他到了芝加哥，成了一个扑灭者；在纽约当过酒吧侍者；在纽瓦克，做过替法庭递传票的事儿。在巴黎，他坐在咖啡馆里，看着那些神色忧郁阴沉的法国人从面前走过。在雅典，他边喝着希腊茴香烈酒，边打量着被他称为世界上长相最丑陋不堪的人。在伊斯坦布尔，他在吸鸦片成瘾的人和出售地毯的商人中穿过，想了解生活的真实情况。在英国的旅馆里，他同时阅读施本格勒和萨德的作品。在芝加哥，他本来准备去抢劫一家土耳其浴

室，只是在最后的两分钟才改变初衷，去一家酒店喝了一杯，只付了两美元便仓皇逃走。他的所做所为都是为了增长见识。眼下，他最后要学习的是吸毒。他现在常在新奥尔良的街道上同那些歹徒厮混，寻找合适的酒吧过瘾解急。

他在大学读书期间的一件趣事颇能说明他的某些个性：一个下午，像往常一样，他邀请一些朋友到他住的地方举行鸡尾酒会，突然，他最喜欢的那只雪豹冲了出来，不知怎么的，脚踝上还吊着一个精致的茶杯。客人们匆匆向门外奔去，只听见一阵尖叫声。老布尔跃身而起，抓着一把猎枪，大声叫道：“这家伙准又嗅到了老耗子的气味了。”向墙上射去，打穿一个大洞，大可以藏五十只老鼠。墙上挂着一幅模样稀奇古怪的科德角式的房屋。朋友们问道：“你干吗把这张丑画挂在墙上，太丑了！”布尔回答：“正因为它丑，我才喜欢它。”他对生活的理解，甚至可以说他的生活方式，无不如此。有一次，我来到纽约第60大街贫民区。听到我的敲门声，他打开门，戴着一顶圆顶窄边丝质礼帽，只穿一件背心，时髦的花条斜纹裤子；手上还拿着锅，里面装着喂鸟的食物。他正打算把那鸟食捣碎，卷起来放在香烟里。他还曾做过实验，试图把可待因止咳糖浆加热煮成一种黑乎乎的东西——不过，效果不太理想。他在对莎士比亚的研究上花了不少时间——“不朽的诗人”，他这么称呼莎士比亚——大腿上总放着莎士比亚的作品。在新奥尔良，他也开始有空就读玛雅语药典。虽然他说起这本书时津津有味，可那书却老是关着，一页都没翻。我曾经对他说：“我们死后会有什么事会发生呢？”他说：“你死了也就死了，就是这么回事。”在他卧室里有一串锁链，他说这是为他的心理医师准备的；他们在进行新鲜心理分析实验，发现布尔身上有七种各自独立的人格类型，每一类型都有演变，每况愈下，最后会使他成为精神狂迷的白痴，只好用锁链套住。这七种人格类型，他说，地位最高的是英国贵族，处于最低位置的就是白痴。在他七种人格类型的发展中，处于中间位置的是一个老黑人，同其他人格类型在一起等待着，窥探时机，他还说：“有些人是他妈的蠢种，有些人不是，情况就是

如此。”

说到美国往昔的历史，特别是1910年，布尔总怀有一种感伤的情怀，那时候，无须医生开出药方，人们可以在任何一个药店里买到吗啡；在美国的中国人一到夜晚便临窗抽鸦片过瘾，整个美国疯狂、喧闹而自由自在，人人随心所欲，享受到种种自由。他最痛恨的是那帮华盛顿的官僚政客，其次是自由主义者，然后是警察。他总是不断地谈论着这些问题，还开导别人。简十分地崇拜他，我也一样，当然还有狄安，以及卡罗·马克斯。我们从他那儿明白了许多事。布尔一头灰白头发，模样毫不起眼。在街上看见他，绝不会引起你的注意，可一旦你仔细打量他，就会知道他那颧骨突出、近乎疯狂的脑袋里装满了多少新奇的玩意儿——这个堪萨斯牧师不仅精力充沛、热情洋溢，并且异常的神秘莫测。他在维也纳学过医，研究过人类学，还涉猎过其他领域的书籍。而现在，他余下的事是研究日常生活本身，在街上日日夜夜地生活。他坐在椅子上，简已买回马提尼酒之类饮料。他坐椅旁的灯光不分白天和夜晚地亮着，使屋内的一角保持照亮；膝头上总放着玛雅语药典和一支气枪式样的注射器。他不时起身穿过房间，去注射几剂安非它命。我忙着去取一些来。我们在注射安非它命的时候聊着天。布尔很纳闷地想知道我们这次怎么又上路了。他盯着我们，使劲哼哼鼻，发出的鼻音，好像在咕噜咕噜喝热酒似的。

“听我说，狄安，安静点儿，告诉我这次你干吗几乎把全国都跑遍了？”

狄安脸红红的，无言以对，只好说：“喏，得了，你很明白。”

“萨尔，你干吗要到西海岸来？”

“我只呆几天，我还要回去上学。”

“这位埃德·邓克尔又为了什么？他是什么人，干什么的？”这时候，埃德·邓克尔正在卧室补偿卡拉蒂，同她亲热开了，这并没使他花多少时间。关于埃德·邓克尔的事儿，我们不知道如何向布尔启齿才说得明白。见我们对这些问题回答得模棱两可，他一连抽了三支大麻，对我们说，以后再说，晚饭快准备好了。

“人生在世，没有什么能比胃口好更让人羡慕的了。有一次，我在午餐手推车上买了一大块汉堡包，怪难吃的，可我糊里糊涂的全吃光了，好像那是世界上最可口的美味哩。我上周才从休斯顿回来，我去看戴尔，看看咱们种植的豇豆怎么样了。有一天早晨，我睡在汽车旅馆，突然，一声巨响把我惊醒，原来，我隔壁房间的一个家伙开枪把他老婆给打死了，这笨蛋。大家站在那儿，不知是怎么回事，都惊呆了，那家伙冲出房门，跳上车，开车走了；枪被抛在地板上，被治安官发现了。警察终于在霍马将那家伙抓获，他醉得不省人事。不带上枪，在这个国家里到处跑太危险了。”他拉开外衣，让我们瞧他的手枪；接着打开抽屉，展示他的其他武器什么的。在纽约时，他在床下放一把冲锋枪。“如今我有比那更棒更厉害的东西——一把德国谢托恩牌瓦斯手枪，嘿，真配，只消装一发子弹就够了。用这家伙，我能放倒一百个人，还有足够的时间逃跑。可最糟糕的是，我只搞到一发子弹。”

“你那么蛮干，但愿我没在场，”简在厨房里大声说，“可你怎么知道那是瓦斯弹？”布尔哼哼鼻，对简的嘲讽不闻不问，虽说，他全都听见了。布尔同老婆的关系别说有多稀奇了：他俩一聊天就到半夜，布尔喜欢睡在地板上，那单调乏味的噪音一直唠叨不停，她想打断丈夫的话，却总是无济于事。快天明时，他困乏得再也没话可说，就轮到简说；他边叫着，一边拼命的哼哼。她爱他爱得发狂，可那方式却与众不同。她从不乞求，更不忸怩作态，只是交谈，相依相伴，那份真挚的感情是我们所不能理解的。两人之间那不可思议的淡漠冷静，以一种真正幽默的方式表现出来，凭借这种幽默感，他们微妙的情感相互沟通，心领神会。爱超过任何一切；简总是伴随着布尔，从不超过十步之远。对布尔说的话，她也从不放过只言片语，即使他说话的声音很低，几乎听不见。

在新奥尔良，狄安和我吵了一整夜，想让布尔带我们出去转转。可他直言不讳，很使我们扫兴：“新奥尔良这城市现在真他妈无聊透顶，死气沉沉。到黑人区去可是违法。酒吧又糟糕得让人心烦。”

我说：“城里总会有一些值得去的酒吧。”

“在美国，压根儿就没有让人满意的酒吧。这种酒吧应该是我们除了家之外最想去的地方。1910年那年月，酒吧是干活时或下班后聚会的场所。酒吧里有一个长长的吧台，围着青铜栏杆，还有痰盂；专门有钢琴师弹奏音乐，还有几面镜子；花上十美分喝上一桶威士忌，只要五美分则可喝上一大杯啤酒。可现在，你去酒吧，看到的总是俗不可耐的、醉醺醺的女人，男同性恋家伙和恶狠狠的侍者。心怀鬼胎的酒吧店主在门口走来走去，既担心他的那皮座位没人光顾，又怕犯法。如果有个生人进去，不是听见一阵怪叫，就是死寂死寞的。”

说到酒吧，我们争论起来。“当然，”他说，“今天晚上，我带你们到新奥尔良去，让你们看看我说的话句句是真。”于是，他有意带我们到了一家最没趣的酒吧。简和孩子呆在家，已经吃过了晚饭，她在读新奥尔良《消遣时光》报上的招聘广告。我问她是否想找一份活干，她不回答。报上的这种广告栏最有趣。布尔同我们一起开车进城，一路上又唠叨起来：“狄安，别急，咱们会去的，还得渡船过去，喏，这倒好，不必担心你开车把大伙儿倒进河里去。”没人理会他。狄安愈来愈耐不住了，他悄声对我吐露了真相：“这老家伙他妈的有强迫性精神病，神经错乱，压根儿没有责任心，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我看简直不可收拾，还自以为是。”布尔不屑一顾，斜眼望了狄安一眼。“要是你同这个疯子一起到加利福尼亚，你别想走远。干吗不呆在新奥尔良同我在一起，咱们一同骑马到格雷特纳去玩，还可以在我院子里消遣。我弄到了一些挺顺手的匕首，打算用来练习射靶。城里英俊漂亮的小青年有的是，要是你现在对这事有兴趣。”他又哼起鼻子来。汽车已到达渡口，狄安跳下车靠在船桅上。我也下了车，可布尔仍坐在车上，哼着鼻子，呼噜呼噜！那天晚上，棕色的河水上空笼罩着神秘的烟雾，水面上隐约可见漂浮着的原木，河岸两旁，新奥尔良闪烁着桔黄色的光亮，河岸边停泊着几艘黑黝黝的轮船，幽幽的雾气在周围缭绕，依稀可见船上西班牙式的船楼和装饰华丽的甲板；可靠近一看，原来是来自瑞典和巴拿马的货船。渡口灯火闪烁在

夜空下，我们来时看见的那些黑人边哼着歌儿边不停地挥动铁锹干活。我记得瘦高个哈泽德曾经在阿尔及尔渡口的船上干过活。望着星光下这条从美国中部奔腾而下的河流，我不禁又想起了密西西比的基恩；在那当儿，过去我曾经经历过的事，还有那些将来或许会发生的事，都莫名其妙地在我脑中浮现。我难以分辨它们是真实还是梦幻。也真凑巧，就在我们同布尔·李渡过渡口的那天晚上，不知道是在我们上渡船前或下渡船后，一个姑娘跳船自杀，第二天，我们才从报上知道这件事。

布尔带着我们到了法国人聚集区，几乎逛遍了那儿所有的酒吧，无一不乏味透顶。午夜回到他家。那天晚上，玛丽露照书上说的那样，几乎什么都吃：大麻、镇静剂药丸、安非它命、烈酒，甚至要老布尔给她注射一针吗啡，当然，布尔没同意，只给她喝了马提尼酒。肚子里塞满了这么多东西，她才安静下来，神色恍惚，同我一起站在走廊上。老布尔家的这条走廊真是妙不可言，围着房屋绕了一圈，柳树沐浴在月光里，看起来就像是有钱人家在南方的一幢古老的宅第。简在卧室里读报上的招聘广告；布尔正在浴室打吗啡，他咬住那条又旧又黑、被他用作止血带的领带，针头扎进瘦得可怜的、到处布满针孔的手臂。埃德·邓克尔同卡拉蒂趴在老布尔和简从没睡过的那张大床上；狄安正在抽大麻；玛丽露和我学南方贵族的派头聊天。

“喏，露小姐，你今晚你看上去更是美丽动人。”

“啊，谢谢，克劳福，你这么奉承我，真让我由衷欢喜。”

弯弯曲曲的走廊上，门一直没关，在这个美国之夜，我们这伙人扮演着可悲的角色，我们走出门想去看看其他人怎样生活。我一个人跑到码头上，本想在土堤上坐下来凝望密西西比河，可是要这么做，我的鼻子就只能贴在铁丝编成的护河栏上，用这种劳什子把人民同他们向往的河隔离开来，你还有兴致吗？“官僚机构！”老布尔说。他坐着，膝头上放着卡夫卡的一本书，迎着灯光，他又哼起鼻子来，咕噜咕噜，他那破房子吱嘎直响。从蒙大拿采伐下来的原木顺着夜色下黑幽幽的河水漂流。“十足他妈的官僚。美国！尤其是在美国！”随后是

一阵狂笑。

7

第二天，一大早起来，就看见老布尔和狄安已在后院；狄安穿着他那身在加油站干活时的衣服，给布尔当下手。原来，布尔不知从哪儿找到一大块厚厚的破木头，正在用锤子猛敲嵌在里面的小铁钉。定睛一看，木头上的铁钉子多得要命，就像数不清的小毛虫。

“这些钉子都得扳下来，我要用木头做一个架子，保管能用上一千年！”布尔说，高兴得像个孩子，全身都在颤抖。“可不是吗，萨尔，你没看见他们做的架子有多糟糕，上面只放些小摆设，用上半年就给压得吱嘎直响，要不，就全散架了。他们盖的房、做的衣服也是这样。他妈的这些家伙发明了塑料，居然以为用塑料盖的房屋最经久耐用。还有他妈的轮胎。美国人肯定在寻死，安全橡皮轮胎在公路上跑就发热爆炸，每年总有好几百万人为此丧命。他们能制造永不爆炸的轮胎，还有什么最好的牙粉。听说，他们现在发明了一种口香糖，可就是从没让任何人信服。要是你从小就嚼这种口香糖，保管你的牙一辈子都不会给蛀出空洞来。再说衣服，他们能做一辈子都穿不烂的衣服。他们喜欢生产出廉价商品，好让人人都得去不停地干活，按部就班，一分钟也不敢马虎，指望不中用的工会，为生计终日疲于奔命；可大亨政客则在华盛顿和莫斯科之间奔走穿梭。”他抬起那块破木头。“你看，用这木头做成的架子，不是挺棒吗？”

正值清晨，布尔·李的精力这时最为充沛。这可怜的家伙往身上注射了那么多毒品，中午大部分时间就只好开着灯坐在椅上，昏昏沉沉；可早晨却总是劲头十足，格外清醒。我们开始对准靶子扔飞镖。他在突尼斯时曾经看见一个阿拉伯人，在四十英尺处之外用飞镖刺中一个人的眼睛。这事又使他联想到他姑妈 30 年代在卡斯巴的一件事。“她随旅游团在导游带领下在卡斯巴观光，手指上戴着一个钻石戒指。她正靠在墙上休息，这时候一个阿拉伯人冲过来，还来不及叫出声来，她的戒指便被抢走，真可怕。突然间，她才发现小指头也没了，

嘻—哈—嘻—哈！”他抿着嘴唇笑了起来，笑声像是从肚子里、从很远的地方发出来的；他弯着腰，双手贴到膝头上，那声音可谓经久不自己。“嗨，简！”他那股兴奋劲儿仍未减弱，“我在对狄安和萨尔讲我姑妈在卡斯巴发生的那件事。”

“我听见了。”她说，从厨房门边走过来。河湾边的早晨空气温馨、惬意，河谷上飘着朵朵美丽的云彩，让你感到幅员辽阔的美国既乱七八糟而又神圣。布尔越来越兴奋。“喏，我还没告诉你戴尔的父亲的一些事儿吧？你这辈子再也看不到像他这样有趣的老家伙了。他患有麻痹性痴呆症，一旦得了这种病，整个脑袋不听使唤，难怪什么样的傻主意都想得出来，他压根儿就没法控制自己。在得克萨斯，他有一所房子，要木匠每天二十四小时干活，替那房子搭建一座新边屋。半夜三更他爬起来，对着木匠嚷道：‘那劳什子边屋我也不要了，快把它推倒！’木匠们只好把建好的边屋拆散，另起炉灶。你若是在场的话，就会看见木匠挥动着锤子乒乒乓乓又在那儿忙开了。一会儿老家伙被敲击声搅得心绪不宁，骂道，‘他妈的真烦死人，我要到缅甸去！’于是他钻进汽车，以每小时一百英里的速度，开着车走了——车刚开出，就遇上倾盆大雨，只好在到得克萨斯城一半路程的地方停下，去买瓶威士忌。他这一停不打紧，可后面的车给堵住了，他匆忙跑出商店，吼叫起来，‘他妈的杂种，想找死！’说得含混不清，我是说，得了那种病，舌头都不灵了。有一天晚上，他到辛辛那提我的家找我，喇叭按得直响，一见我就说：‘快跟我走，咱们到得克萨斯去看看德尔。’当时他刚从缅甸回来，他说他买了一座房子——啊，我们写了他在大学的一桩趣事，在一次沉船事故中，那情景真可怕，人们拼命挣扎，往救生船边游，想爬上去。那该死的老家伙就站在救生船上，手持一把大刀，把那些人的手指都给砍了下来，‘滚他妈的，该死的笨蛋，自己找死去吧！’啊，真可怕，他的趣事够让我讲上一天。你瞧，今天正是时候，天气多美，是吗？”

那天天气确实很美，从码头上吹来阵阵柔风，是出门的好时候。我们跟着布尔进屋，他准备把架子挨着墙放，要丈量一下尺寸。他又

让我们看他亲手做的餐桌，是用六英寸厚的木头做的。“这张桌子保管能用上一千年！”布尔说，板着脸，一边呆呆地望着我们，一把桌子敲得吱吱响。

傍晚，他在那张餐桌旁坐下，边吃边把肉骨头扔给猫吮。布尔有七只猫。“我喜欢养猫，尤其喜欢那两只，一扔进浴盆它们就尖声怪叫。”他很想让我们亲眼验证确实如此，可那时浴室里有人。“算了，”他说，“现在不成，喏，我还同邻居大干了一场。”他于是说了那事的原委：邻居家人口众多，有好几个傻里傻气的小孩子。小孩很淘气，隔着布尔家那破栏杆，向多迪和雷依扔石头，有时候甚至连布尔也不放过。布尔叫他们别乱来，可那家的老头冲出门用葡萄牙语大骂一通，不知骂的什么。布尔进屋拿着猎枪出来，倚着枪威严地站在那儿，宽边帽檐下的那张脸浮起一丝痴笑，他等待着，整个身子都在扭动，那模样古怪又可怕，在阳光下留下他瘦长的身影，活像一个小丑似的。看见那情景，葡萄牙老头准会以为自己分明灵魂出窍，目睹了一场可怕的恶梦。

我们在院子里转来转去，想找些事儿做。为了断绝与那讨厌的邻居再起纠纷，布尔正在院子里修一堵偌大的栅栏，看来永无完工之日。那真是一项巨大的工程。他把栅栏摇来摇去，让我们看它多么结实。一会儿，他精力不支，不再忙乎，走进屋，躲进浴室。在吃午餐前给自己注射一剂毒品，他已经习惯这样了。他从浴室出来，目光呆滞，显得安静了。他坐下来，头顶上那灯光仍然亮着，微弱的阳光从低垂的窗幔射进屋内。“嗨，你们干吗不试一试我的生命力积聚器呢？那玩意儿能给你们的身体加点料。我常常以一小时九十英里一口气跑到最近的妓院去，哈——哈——哈！”他就这么“笑”着——实际那并不是笑声。生命力积聚器是一个平常的盒子，其大小足够让一个人在里面坐在椅上；一共三层，分别用木头、金属以及另一层木头拼合在一起，以便从空气中吸收生命活力，而且能保持很长一段时间，让人体比在平常状态下呼吸到更多的生命力。根据威尔赫姆·雷克的理论，生命力是生命赖以生存的具有震动性的大气微粒。人之所以患癌

症，正是因为生命力的消耗殆尽。老布尔认为，如果使用的木头更具有机性，他的生命活力积聚器效果就会更好，因此，他的外屋爬满了浓密的树叶和树枝。他那古怪的玩意儿便停放在气温比室内高得多的院子里；他脱光衣服钻进去，坐在椅子上，在那儿胡思乱想。“听我说，萨尔，午饭后，你和我一同到格兰特的赌马场赌马去。”对这事，他很在行。午饭后，他坐在椅子上打了个盹，注射器放在膝头上。小雷依双手搭在他的颈上，也睡着了。父亲和儿子这般亲热，真动人，每当儿子有什么事找他或者想同他说话，布尔从不厌烦。突然，他惊醒过来，仿佛想到了什么事儿，打量着我，我让他瞧瞧我是谁。“萨尔，你到西海岸去干吗？”他问道，又闭上眼睡了一会儿。

下午，我们——只有布尔和我，坐上他那辆老雪佛莱牌汽车动身去格雷特加。狄安的哈德逊汽车车速不快，可车身光滑；布尔的这辆车虽然车速快，但外观破旧不堪，就像 1910 年那么老。赌马场离河滨一家用铬皮盖成的酒吧不远。酒吧的后面与一个大厅相连，大厅墙上挂着参加赌马的选手名单及号码牌。来自路易斯安那的一些家伙拿着赌赛表格在大厅里走来走去。布尔和我喝了一杯啤酒，接着他漫不经心地来到吃角子老虎机前，扔了半美元进去，硬币哗啦哗啦跳动，“满堂红”——“满堂红”——“满堂红”，可最后一枚硬币只是在那儿滞留了瞬间便又落了进去。一眨眼工夫，布尔已经输了一百美元。“他妈的！”他咒骂，“他们一定做了手脚，刚才你看到的。我本来该赢个满堂红，可那玩艺儿又缩了回去。算了，真拿它没办法。”我们看见赌马赛名单。我已经有多年没赌过马赛了，看见一些陌生的名字觉得很有趣。有一匹马的名字叫做大鲍勃，使我不由得想到我父亲，他常常同我一道去看赛马。我正要 will 这事给老布尔讲，他说：“喏，我想，我这次还是赌那匹名叫柯赛尔的乌黑马。”

我终于说：“一看见大鲍勃就使我想到我父亲。”他沉思片刻，一双明亮的蓝眼出神地盯着我，我一时不知道他到底有何主意。最终，他还是把赌注押在乌黑马柯赛尔身上。结果大鲍勃跑赢了，五十比一。

“他妈的!”布尔破口大骂,“我本该明白的,这种事儿我以前碰到过。啊,咱们干吗不早明白呢?”

“什么意思?”

“我是说大鲍勃,伙计,你有预感,我是说预感。只有他妈的傻瓜才不在乎预感什么的。你怎么知道你父亲,那个赌马高手,当时没有同你心心相通,暗示你大鲍勃这次准会赢呢?那马的名字使你产生了某种感情,凭这名字,你父亲就同你心灵相通了。你当时想到这事儿时,我就曾这么想过。我在密苏里州的一位堂兄有一次曾经把赌注押在一匹马上,因为那马的名字也使他联想到他母亲,结果那马果然赢了,他得了一大笔钱。今天下午发生的事儿也一样。”他摇摇头。“嘿,咱们走,这是我最后一次同你一起出来赌马,这些预感弄得我心绪不宁。”驱车驶向他住所的路上,他说:“人类总有一天会明白,咱们同死去的人,同另一个世界确实彼此相通,不管那个世界叫什么来着;我们要稍微动脑,就会预见一百年后有什么事儿会发生,就能够想出办法来避免一场灾难。人一死,脑力就会衰竭,怎么衰竭变化,我们现在一无所知;可只要科学家继续研究,总有一天,就会真相大白。可那帮混蛋,现在感兴趣的只是想看看他们是否能把世界毁灭。”

我们把在赌马场的经过告诉简,她哼哼鼻,满不在乎地说:“我看你们真是傻透了。”她忙着清扫房屋。已是中午,布尔到浴室去注射毒品。

狄安和埃德·邓克尔就在马路上玩起多迪的篮球来,球篮钉在街灯柱上。我也同他们一起玩。一会儿,我们开始较量谁的体育技能棒。就此而言,狄安的能力着实让我佩服。他让埃德和我手持一根铁杆横着放到腰部的位置,他无需助跑,只是站在原地,双腿一下就能越过铁杆。“继续,举高些。”我们就这么办,一直把横杆举到胸部,他仍然毫不费力就跳了过去。接着他让我们看他跳远,一下子就跳出至少二十多英尺远。后来,我同他在马路上比赛跑,一百米赛跑我能够跑十秒五,可他却跑得像风一样快,把我给扔在后面。我们赛跑